

附件 4

2020 年度
乐山市辐射环境监测站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1年9月30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二、机构设置	6
第二部分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4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5
第四部分 附件	18
附件 1	18
第五部分 附表	2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乐山市辐射环境监测站于2010年9月经中共乐山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乐编发【2010】48号）批准成立，为市生态环境局下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人员编制10人，负责辖区内辐射环境质量监测、辐射污染的监督监测、辐射纠纷的调查监测和辐射事故的应急监测；负责市站本级的建设，负责对县级站的技术指导和监督，接受上级站的技术指导和监督；负责市生态环境局（市核安全管理局）委托的辐射安全与环境管理的日常监督检查工作，配合市生态环境局（市核安全管理局）对辐射违法案件立案查处；负责辐射安全与环境管理的技术支持工作；负责或配合上级站收贮、处置放射性废弃物（源）；负责辖区辐射环境质量监测方案编制、辐射环境质量年报编制等工作；承办市生态环境局（市核安全管理局）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0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按照省厅和市局生态环境监测工作要求，完成17个

国、省控点位辐射环境质量监测工作，监测内容包括地表水、饮用水、土壤、气溶胶、陆地 γ 和辐射自动监测站运维及连续监测等；按照市级饮用水源地月监测制度，完成全市13处饮用水源地总量放射性指标监测。

2. 全年完成30家单位、33个工作场所监督性监测。现场指导核技术利用单位整改5家；完成电磁环境质量监控点位监测7个，电磁设施(设备)抽查监测6个；全年开展技术核查74家(次)，日常监督检查85家(次)；全年开展涉核与辐射项目环评技术评估4个，协助管理部门、涉辐射单位处理涉核与辐射投诉5起，其中省督案件1件。开展4.15国家安全日、6.5世界环境日、环保夜市、5G基站电磁环境宣传等核与辐射科普宣传4场。

3. 按照省厅统一部署安排，对雅安市、眉山市和资阳市等3市5个饮用水源地开展汛期水中总 α 、总 β 放射性活度浓度监测；强化稀土企业隐患排查，做好受8.18洪水影响较大的稀土企业的复工复产服务工作，开展企业辐射环境监测，提供伴生放射性物质处置技术指导；开展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问题集中排查整治工作。根据市局统一部署，负责五通桥区生态环境问题集中排查整治工作；完成68枚废旧放射源(放射性物质)收贮监测；协助组织参与由省辐射站主办的四川省2020年青衣江流域核与辐射应急监测演练。

4. 参与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市局党员突击队(青年先锋队)的组成成员，疫情期间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工作，对全市重点单位、重点饮用水源等进行检查指导；开展4.15国家安全日、6.5世界环境日、环保夜市、5G基站电磁环境宣传

等核与辐射科普宣传 4 场；派出两位同志全脱产参加脱贫攻坚工作。

二、机构设置

乐山市辐射环境监测站于 2010 年 9 月经中共乐山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乐编发【2010】48 号）批准成立，为市生态环境局下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244.64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98.15 万元，减少 44.75%。主要变动原因是结转结余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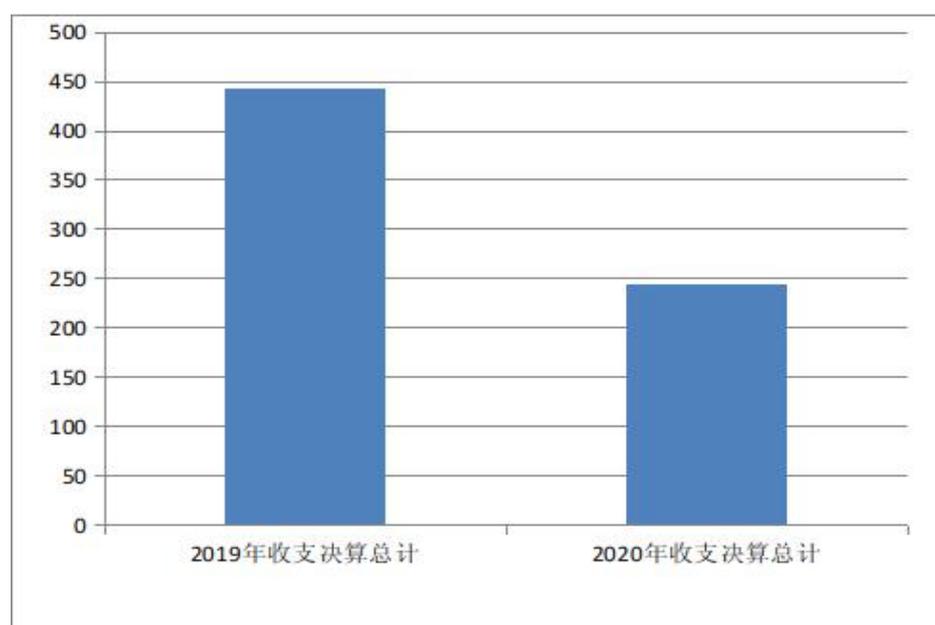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年收入合计 168.2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4.59 万元，占 91.86%；其他收入 13.7 万元，占 8.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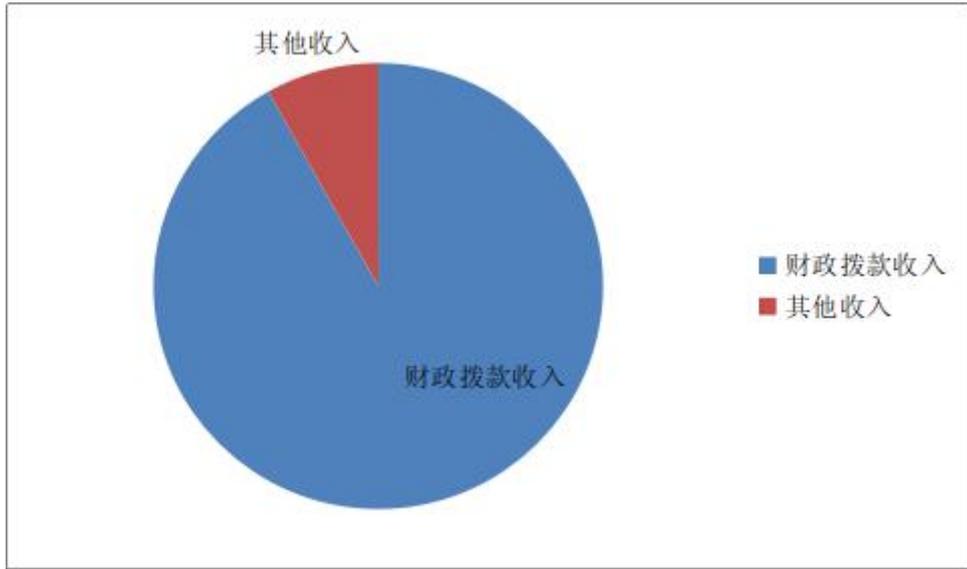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年支出合计 172.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1.24 万元，占 64.66%；项目支出 60.79 万元，占 35.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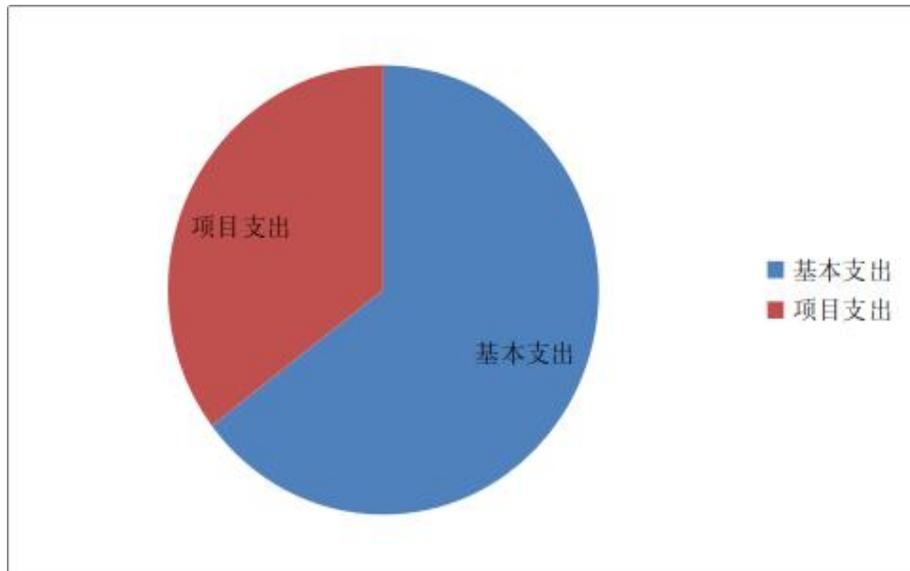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54.59万元。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减少20.19万元，减少11.55%。主要变动原因是结转结余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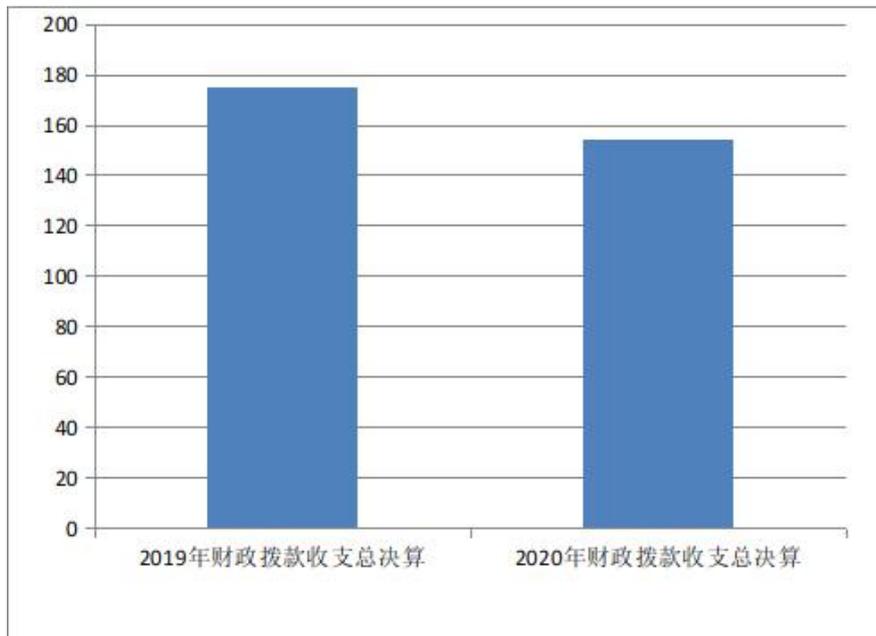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4.5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9.86%。与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42万元，增长2.26%。主要变动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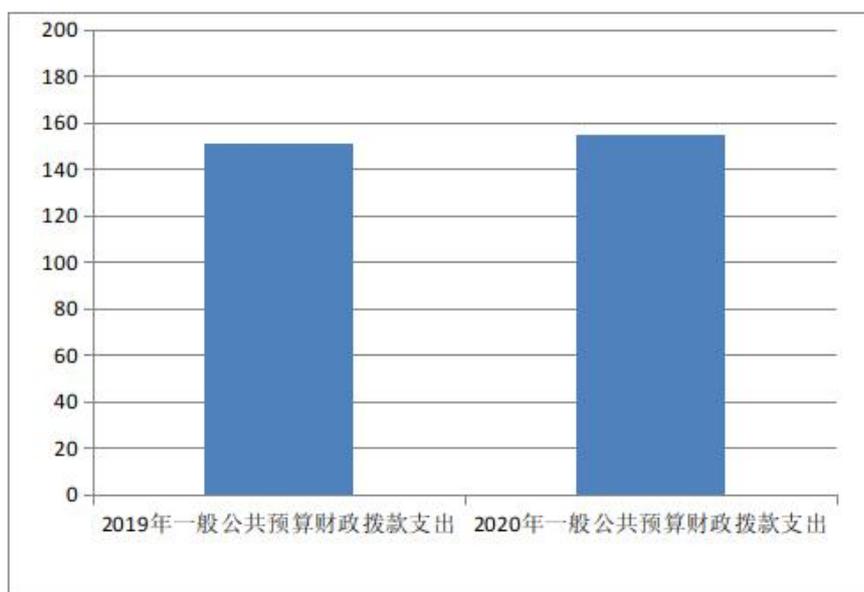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4.5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5 万元，占 8.05%；卫生健康支出 2.92 万元，占 1.89%；节能环保支出 128.9 万元，占 83.38%；住房保障支出 10.32 万元，占 6.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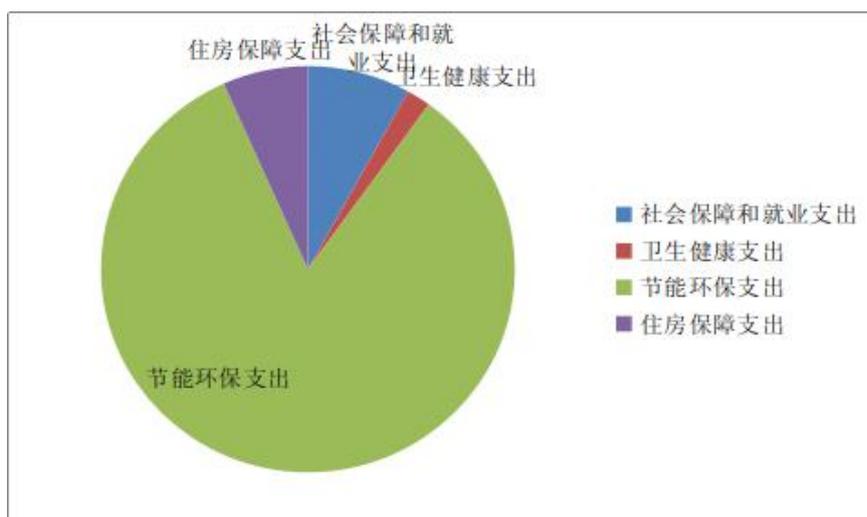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54.59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8.3万元，完成预算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15万元，完成预算100%。

3.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2.92万元，完成预算100%。

4. 节能环保（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核与辐射安全监管（项）：支出决算为35.43万元，完成预算100%。

5. 节能环保（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支出决算为93.47万元，完成预算100%。

6.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0.32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3.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91.3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 2.4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5.41 万元，完成预算 54.1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厉行节约有关规定，压缩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5.20 万元，占 96.1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21 万元，占 3.88%，2020 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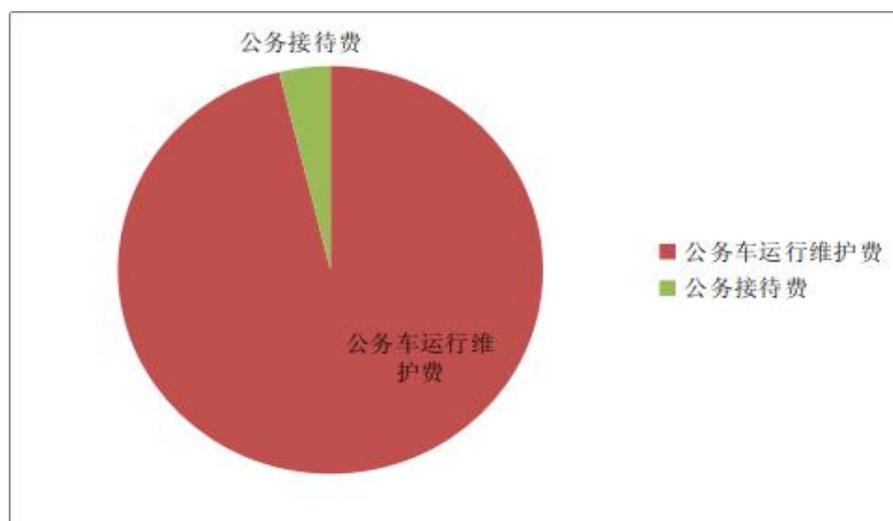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 2019 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20 万元，完成预算 6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19 年增加 0.02 万元，增长 0.39%，主要原因是正常增长量。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金额 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2 辆，其中：主要业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2 万元。主要用于核与辐射环境监测、辐射安全检查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21 万元，完成预算 10.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9 年增加 0.02 万元，增长 10.53%。主要原因主要原因是正常增长量。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1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3 批次，28 人次，共计支出 0.21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上级对环境保护工作开展的调研、检查、考核及兄弟单位学习交流、调研时的餐费。2020 年无外事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乐山市辐射环境监测站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与2019年决算数持平。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乐山市辐射环境监测站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市辐射环境监测站共有车辆2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辐射环境监测、辐射安全管理监督检查等业务工作，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按要求对2020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乐山市辐射环境监测站2020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1）。本部门无专项预算项目，因此未组织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主要是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上级拨入运行费、委托工作经费等。

3.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8.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核与辐射安全监督（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核安全核辐射安全监管、

评审支出、放射性物质运输监管、核材料管制、核设施监管等支出。

9.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监测和信息方面的支出，包括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治理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污染事故应急监测和污染纠纷监测等支出，环境统计和调查、环境质量评价、绿色国民经济核算等支出，环境信息系统建设、维护、运行、信息发布及其技术支持等方面的支出。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3.“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

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4.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及邮电费、差旅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乐山市辐射环境监测站 2020 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乐山市辐射环境监测站属于乐山市生态环境局下属正科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机构职能。负责辖区内辐射环境质量监测、辐射污染的监督监测、辐射纠纷的调查监测和辐射事故的应急监测；负责市站本级的建设，负责对县级站的技术指导和监督，接受上级站的技术指导和监督；负责市生态环境局（市核安全管理局）委托的辐射安全与环境管理的日常监督检查工作，配合市生态环境局（市核安全管理局）对辐射违法案件立案查处；负责辐射安全与环境管理的技术支持工作；负责或配合上级站收贮、处置放射性废弃物（源）；负责辖区辐射环境质量监测方案编制、辐射环境质量年报编制等工作；承办市生态环境局（市核安全管理局）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乐山市辐射环境监测站总编制 10 个，实际在编人员 8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2020年乐山市辐射环境监测站财政资金收入总额为244.64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154.59万元，其他收入13.7万元，上年结转收入76.35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2020年乐山市辐射环境监测站财政资金支出总额为244.64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2.4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92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46.3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0.32万元，结转结余72.6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2020年，本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法》，按照上级主管部门市生态环境局的工作目标，科学、合理、准确的编制了2020年预算及绩效目标，目标任务制定符合国家政策法规、部门职责和部门中长期实施规划；绩效目标编制要素完整，绩效指标细化量化，全面反映了本单位目标任务完成和预期效益情况。

乐山市辐射环境监测站2020年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二）结果应用情况。

严格按照市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的要求，在市生态环境局的统一组织下，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进行了自评，自评结果客观的反映了本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完成情

况，自评质量较高并在规定时间内报送绩效评价自评报告。下一步将认真梳理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和存在问题原因，制定相应的整改措施；建立健全预算相关制度，提高下一年度预算编制精细化准确化，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改进预算相关管理，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我单位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制度规定健全，落实财经纪律严格，绩效目标圆满完成。

（二）存在问题。预算编制精准性还不够，在提高预算编制准确度、项目预算与支出的相符度、项目执行的进度等方面还需进一步加强。

（三）改进建议。加强预判，深入研究上级的文件精神，把握工作动态，结合自身实际，精细科学地编制预算。同时，加强预算执行的考核，逗硬奖惩措施，提高预算执行进度。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